寿县2021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方案公示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2022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指标清算数的通知》（皖财建〔2022〕941号）精神，按照《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皖交运〔2022〕126号）要求，以我县2021年农村客运车辆座位数汇总表、巡游出租车车辆台数汇总表、新增新能源客车汇总表、新能源巡游出租车车辆台数汇总表以及在册城市公交新能源车辆标台数汇总表为依据，制定了我县2021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方案。现将方案公示如下：

一、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方案

符合补贴条件的农村客运车辆折算后5992.92座，每座补贴1221.7元。

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分配方案

1.符合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费改税补贴条件的巡游出租车折算后220台，每台补贴2868.3元。

2.符合新增及更换新能源出租车一次性补贴条件的出租车1台，每台补贴20000元。

3.符合新能源出租车年度推广补贴条件的出租车折算后0.17台，每台补贴10000元。

4.符合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条件的公交车折算后44.9标台，每标台补贴10877.5元。

欢迎道路经营业户及社会各界监督，如有异议请于7日内反馈我处。

联系地址：寿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邮编：232200

联系电话：0554—3125100

寿县公路运输管理所

2022年11月15日

附件：

1. [寿县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清册](寿县2021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清册.xlsx)
2. [寿县2021年度出租汽车成品油价格补贴资金分配清册](寿县2021年度出租汽车成品油价格补贴资金分配清册(2021.1.1-2021.12.31).xlsx)

3.[寿县2021年新增及更换新能源出租车一次性补贴资金分配清册](寿县2021年新增及更换新能源出租车一次性补贴资金分配清册.xlsx)

4.[寿县2021年新能源出租车年度推广补贴资金分配清册](寿县2021年新能源出租车年度推广补贴资金分配清册.xlsx)

[5.寿县2021年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分配清册](寿县2021年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分配清册.xlsx)